



# 《关于公布义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》的政策解读

## 一、制定背景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275号）第二十九条明确规定，每隔两年组织清理本机关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，我局对2023年6月30日前义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46个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此次清理范围2023年6月30日前以义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的现行的46个行政规范性文件。经清理，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40件，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6件。废止的理由主要有以下几类：一是有新的文件制定出台；二是有的文件制定起至今未应用。

## 三、实施时间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行。

解读机关：义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：85580038